

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 建设史教学研究

教学与研究编辑部 编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 建设史教学研究

《教学与研究》编辑部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
建设史教学研究**

《教学与研究》编辑部编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开本：850×1168毫米32开 印张：9.75
1985年6月第1版 1985年6月第1次印刷
字数：241,000 册数：6,500
统一书号：11011·121 定价：1.50元

内 部 发 行

目 录

加强对社会主义时期中共党史的教学和研究戴鹿鸣(1)

讲授“党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历史

要着重阐明的两个问题沙健孙(19)

对建国初期社会性质问题讨论的几点评析黄少群(32)

建国初期统一财政经济、稳定物价的斗争范守信(39)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巨大成就是怎样取得的?

.....戴鹿鸣、程士颖(50)

建国后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的统购统销李振石(69)

关于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几个问题林邦光(77)

△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及其历史

经验李仲英(88)

党的八大的历史意义及其路线未能贯彻的原因.....朱纯治(101)

△关于“党在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党史

教学的几个问题.....张 弓(111)

认真学习和正确掌握《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

矛盾的问题》的基本观点.....周承恩(124)

党在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十年中的指导方针.....裴 榛(134)

正确评价1957年的反右派斗争.....陈雪薇(152)

△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评析.....孙 梁(162)

党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左”倾

错误的察觉和初步纠正……………陈诗惠(168)

“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的

制定、执行及其意义……………陈雪薇(180)

如何评价党的八届十中全会……………滕文藻(192)

“‘文化大革命’时期”党史教学的几个重点……………金春明(200)

“文化大革命”的起因和性质……………金春明(212)

林彪反革命集团的形成及其覆灭……………于南(224)

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形成及其特点……………许迈扬(233)

关于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史教学中几个重大

问题的探讨……………潘荣庭(240)

关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教学重点的设想……………王建初(255)

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几个问题……………龚育之(263)

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的

提出、贯彻及其成效……………王瑞荪(276)

我国农业历史性变化的回顾和展望……………吴象(289)

编辑后记……………(305)

加强对社会主义时期中共党史的教学和研究

戴 鹿 鸣

关于社会主义时期中共党史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我有几点粗浅的想法，愿意提出来供同志们讨论和参考。

一、把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教学和研究提到更加重要的地位上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党史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和各条战线上的工作一样，随着党的指导思想上的拨乱反正，也经历了一个拨乱反正的过程。由于纠正了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对党史的歪曲、篡改和捏造，也由于冲破了长期“左”的思想的束缚，几年来中共党史科学的研究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活跃景象，研究的领域大为开阔，研究的内容日益深入，新的成果不断出现。在研究水平提高的基础上，党史的教学也得到了改进。这是党史教学和研究工作的一个很大的收获和进步。

但是也应该承认，由于种种历史的原因，迄今为止，党史科学的研究水平还不很高，而且教学和研究工作更多地注重于民主革命时期，这种状况，我觉得有加以改变的必要，在深入研究民主革命时期党史的同时，应当把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教学和研究

提到更加重要的地位上来。这是因为：

第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现在已经三十五年，从时间上说，已经超过了建国前的二十八年，从内容上说，和民主革命时期一样，三十五年来也走了一条艰难曲折的道路，既有辉煌的胜利，也有严重的失误，既有十分丰富的经验，也有极其深刻的教训，值得很好的研究和吸取。

第二，研究过去是为了回答现在和将来的问题，是为了现实的需要。历史是一个整体，中国史、世界史、古代史、近代史，都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回答这个问题，但是社会主义时期的历史和当前的现实有直接的联系，因而研究这个时期的历史，能够更好地为现实服务。在当前的现实生活中，人们思想上确实存在着很多问题需要回答。例如，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是否历史的必然？社会主义制度有没有优越性？中国共产党为什么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犯错误？党能不能够领导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怎样才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些问题如果不能得到正确的回答，显然是不利于四化建设的。研究社会主义时期的党史将有助于回答这些问题，也将有助于在教学中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

第三，现在已经有了开展研究的更好的条件。应该说，研究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在过去确实有很多困难。不仅在林彪、“四人帮”横行的十年动乱时期，就是在“文化大革命”前，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存在和发展，党史的真正科学研究工作也是很难开展的。但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史研究有了很好的条件。首先，在政治上，党清除了“左”的思想影响，提倡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发扬民主作风，坚持“双百”方针，出现了一个安定团结、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为科学研究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政治环境。其次，在党史研究的指导思想上，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全面地总

总结了建国以来党的历史经验和教训，评价了重大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的是非功过，为研究社会主义时期党史提供了最重要的指导思想和基本的依据。再次，在资料方面，近年来档案文件和各种党史资料陆续出版，由各种研究机构或业务部门编辑出版的大事记、年鉴、文件汇编等类资料已日益增多。例如，近年出版的《中国经济年鉴》，就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研究提供了很重要的资料。加上原有的公开材料，数量是很多的。充分利用这些资料，是能够开展深入的科学研究的。

因此，我认为现在有必要也有可能加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研究，同时由此也必将相应地加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教学。

二、要回答一个根本问题：走社会主义道路是否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

中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是否符合历史发展的规律？中国社会主义制度有没有优越性？这是在一个时期内曾经相当广泛地存在而且至今也未必完全解决的一个问题，是社会主义时期党史教学和研究中必须回答的一个根本问题。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这个问题已经作了明确的回答，决议说：“中国共产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历史，总的说来，是我们党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巨大成就的历史。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是我国今后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决议》在讲到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时又说，“这个总路线反映了历史的必然性”。

《决议》的回答是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客观历史事实为根据的，是完全正确的。

怀疑我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主要理由，是认为中国经济落后，生产力发展水平还不具备实行社会主义的条件，中国先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进入社会主义，不符合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原理，不符合社会发展的规律。这个问题不仅包含了如何理解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关系的原理以及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也包含了如何观察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问题。事实上，马克思和恩格斯不仅早就反对过对他们的学说作单纯的经济决定论的片面理解，而且也论述过在某些工业较不发达的国家在一定条件下实现社会主义革命的可能性。列宁在十月革命前后，都驳斥过认为俄国工业落后不应该实行社会主义革命的观点。

在我国，在中国共产党产生前由梁启超、张东荪等研究系政客挑起的关于社会主义的论战，也是利用这种理论来反对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受到了中国年轻的马克思主义者的驳斥。尽管限于当时的理论水平和实践经验，不可能完满地回答这样一个重大的理论课题，但是他们完全正确地坚持了这样一个信念：只有马克思主义能够指引中国革命正确的道路，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随后，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终于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实践上回答了中国革命的道路问题，这就是经过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入社会主义革命，经过新民主主义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创立了完整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创造性地解决了经济文化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道路问题。这条道路是近代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由之路，它符合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是社会发展的规律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事实说明，决不对马克思主义的原理采取僵死的、教条的和简单化的态度。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正是按照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利用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所创造的有利条件，在迅速地恢

复了国民经济之后，又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有步骤地进行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在我国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胜利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是否可以在国民经济恢复以后停留下来，不接着进行全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呢？这不仅不应当，而且是不可能的。因为这时由于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的开始，农业生产水平低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同社会主义建设之间的矛盾已日益明显地成为社会前进的障碍。同时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所建立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已经显示了它强大的威力，没收官僚资本而建立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也已显示出它很大的优越性，而且资本主义工商业和农业、手工业个体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事实上早已开始、也不可能停下来。所以及时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把社会主义向前推进，确是大势所趋，历史的必然。尽管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还有这样那样的缺点，但是在我们这样一个地广人多、情况复杂、经济落后的东方大国，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和较少社会震动的情况下，比较顺利地实现了如此深刻的社会变革，并促进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确实是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胜利。对这个胜利估计不足，或者持怀疑甚至否定的态度，当然是不正确的。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党的工作转入以经济建设为重点，开始了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但是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由于党的领导的失误，发生了“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两次大的曲折，给经济建设造成了严重的损失，人民生活也没有得到应有的提高。因此有些人又产生了对于社会主义优越性的怀疑，出现了社会主义不如资本主义的种种议论。

应当承认，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由于多年来“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党的工作重点没有坚定不移地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的轨道上来，同时社会主义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的弊端和缺点，不仅没有得到及时的调整和改革，而且某些“左”的政策还

愈演愈烈。这种情况，确实使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没有得到应有的发挥。但是绝不能由此得出社会主义没有优越性的结论。

任何新生的社会制度都是在艰难曲折的道路上成长的。资产阶级的统治几经曲折才得以巩固，资本主义的生产力经过几百年的发展才达到今天的水平。社会主义的历史还不长，经验还不多，对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规律只有在实践中才能一步一步地加深认识，社会主义制度也只有在实践中一步一步地完善。不能因为社会主义国家犯了这样那样的错误和生产水平暂时不如资本主义国家，就断言社会主义不如资本主义。

就基本制度而言，社会主义的政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人民民主制度，社会主义的经济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生产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需要，而不是为了剥削。

“由于社会主义制度的这些特点，我国人民能有共同的政治经济社会理想，共同的道德标准。以上这些，资本主义社会永远不可能有。资本主义无论如何不能摆脱百万富翁的超级利润，不能摆脱剥削和掠夺，不能摆脱经济危机，不能形成共同的理想和道德，不能避免各种极端严重的犯罪、堕落、绝望。”^①因此，两种制度的优劣是显而易见的。我们党史工作者通过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教学和研究，用建国以来党领导下的各项事业迅速发展的巨大成就，特别是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依靠自己的力量，纠正了党内长期存在的“左”的指导思想，恢复并发展了党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实行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和重要的改革，使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社会主义建设出现了蓬勃发展的新局面的事实，说明走社会主义道路是我国历史发展的必然，说明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这个具有根本性质的问题，无疑是十分必要的。

^① 《邓小平文选》，第153—154页。

三、要阐明一条基本经验：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

建国三十五年来，我们既有过辉煌的胜利，又有过严重的挫折，胜利是如何取得的？挫折是怎样造成的？基本的经验教训是什么？对此，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和十二大文件，已作出了系统的科学的总结。最主要的经验是：要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和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要实事求是，一切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

中国民主革命的实践证明，没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中国革命不能胜利；而马克思主义理论不同中国社会、中国革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革命同样不可能胜利。第一次大革命后期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失败，就是这样。毛泽东同志一贯地坚持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坚持实事求是，调查研究，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根本思想，正确地解决了中国革命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等一系列问题，因而领导中国革命取得了胜利。邓小平同志在论述毛泽东思想时说：“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点就是实事求是，就是把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毛泽东同志在延安为中央党校题了‘实事求是’四个大字，毛泽东思想的精髓就是这四个字。毛泽东同志所以伟大，能把中国革命引导到胜利，归根到底，就是靠这个。”^①

民主革命是这样，社会主义革命也是这样。新中国成立的初期，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同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根据错综复杂、百废待举的实际情况，集中力量彻底完成民主革命尚未完成任务，恢复国民经济。然后

^① 《邓小平文选》，第121页。

又根据中国社会的政治经济情况，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胜利地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

但是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转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建设时期以后，全党所面临的是过去不熟悉的、既缺乏经验也缺乏知识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新任务，这是一个十分艰巨而困难的任务。在这种转折关头，本来更需要保持头脑的冷静，以便在实践中逐步积累经验，探索前进。可是正是在这个时候，作为党的主要领导人的毛泽东同志却在一系列伟大胜利面前逐渐骄傲起来（当然也还有相当一些人骄傲和头脑发热），逐渐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主观主义和个人专断作风日益发展，日益凌驾于党中央之上，使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不断受到削弱和破坏，许多正确的意见得不到采纳，提出了一些“左”的理论观点和政策措施，造成了工作中的重大失误。在政治上，无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国内阶级关系的重大变化，大规模的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的新形势，继续强调阶级斗争是主要矛盾，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造成阶级斗争扩大化、绝对化，直至发动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文化大革命”。在经济上，无视我国人口多、底子薄的实际状况和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急于求成，急于过渡，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给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了严重的损失。

面对着三年严重经济困难，党中央吸取了深刻的教训，1961年提出了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深入了解实际情况。在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带动下，对农村工作和其他各方面的工作，进行了认真的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制定了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和其他各种条例草案。这是党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一次大规模的调查研究工作，在一定程度上恢复了党的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好传统。虽然由于对“左”的指导思想没有认识，因而不可能根本解

决问题，但由于采取了基本上符合或接近于实际情况的各种调整措施，使国民经济重新得到恢复和发展。但是在经济形势逐渐好转的时候，毛泽东同志在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的“左”的指导思想却更加发展起来，把国内的阶级斗争极度夸大，并同国际上的斗争联系起来，把反修防修提到了极端突出的地位，终于发动了造成十年内乱的“文化大革命”。这场“大革命”的发动，背离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轨道，也脱离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完全违反了实事求是的原则。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恢复了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并把它提到党的思想路线的高度，强调指出这是毛泽东思想的出发点、根本点，是它的活的灵魂的核心。几年来，在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指导下，在总结三十多年来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基础上，党加深了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口号，规定了新时期的总任务和一系列的方针政策，对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方面进行了重要的改革，全国形势已发生了令人振奋的深刻变化。

纵观我们党六十多年的历史，在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伟大事业中，无论在革命时期还是建设时期，都经历了一个从不认识、不了解、不善于结合到逐渐认识、了解和善于结合的过程，从不认识客观规律因而带有很大的盲目性，到逐渐认识客观规律因而日益加强自觉性的过程。怎样才能缩短这样一个认识的过程呢？最根本的关键，就是靠我们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更好地把理论同实践结合起来。这是几十年来的一条基本经验，是付出了巨大代价的，必须深刻地铭记。而且实践是不断发展的，新的情况不断出现，人们对于客观事物的认识永远没有完结，因此在前进的道路上绝不能停顿下来，绝不能满足现状，必须时时

处处坚持实事求是、调查研究、一切从实际出发，才能把我们的事情办好。

四、要研究和宣传一个基本结论：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的开幕词中说：“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①

从上面我们回顾三十多年的基本经验可以看出，这个基本结论是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相结合必然得出的科学结论，是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的结晶。这个基本结论，在理论上，是对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重大发展；在实践上，既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总目标，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途径和道路，具有极其重要的理论和实践的意义。学习、研究和宣传这个基本结论，是我国理论工作者的一个重大任务，也是党史工作者义不容辞的神圣职责。

列宁说过：“一切民族都将走到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一切民族的走法却不完全一样，在民主的这种或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类型上，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②中国是一个占世界人口将近四分之一的东方大国，又是一个经济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把马克思主义、共产主义学说运用到

① 《邓小平文选》，第372页。

② 《列宁全集》第23卷，第64—65页。

中国来，更不用说应当具有自己显著的特点。中国共产党在领导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原理同中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曾经创造性地提出了有中国特点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道路和社会主义改造道路，现在又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这是我们党的极大的光荣，它表明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已经深刻得多了，标志着党在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上，已经从实践中积累了经验，日渐成熟起来了。

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应该走自己的道路，这个问题在党的八大前后就提出来了。鉴于苏联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缺点，鉴于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在学习苏联经验上的某些照抄照搬的倾向，毛泽东同志在《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两文中，都提出了要根据中国的情况，学习那些对我们适用的经验，探索我国工业化的道路。党的八大根据这个精神对经济建设规定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但是在1957年反右派斗争以后，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发展，不仅对长期以来照抄、照搬苏联模式的那一套未加改变，而且还发展了由于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某些原理的误解而采取的许多“左”的政策和措施，致使我们党在指导思想朝着与八大路线相反的方向愈走愈远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同志把这个问题重新提了出来，他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中说：“现在搞建设，也要适合中国情况，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①经过几年的酝酿和讨论，终于在党的十二大明确地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样一个纲领性的科学命题，并且在十二大的报告和文件中得到了充分的论证。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是社会主义，二是中国

^① 《邓小平文选》，第149页。

特色，即中国的国情，中国的实际情况。社会主义是这个命题的根本性质，中国特色是其基本特征。不能离开中国的特色来泛讲一般的社会主义，也不能离开社会主义来谈中国的特色。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的统一，无个性即无共性，共性即存在于个性之中。正像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具体化和发展一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也是科学社会主义在中国的具体化和发展。

由此可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包括我们所要达到的目标和所要采取的方法和途径，即“走自己的路”。目标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也必须是中国的道路。只有采取中国的道路，才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二者必须是统一的。

为了采取中国式的道路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必须实行全面的改革。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二十多年来，一方面显示了它的强大生命力，另一方面，原先建立起来的组织和管理社会经济、政治事务的一些具体制度，由于种种复杂的历史原因，存在着不少弊端和缺陷，不能体现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要求和适应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例如在经济体制方面，经济形式的构成不合理，经营方式单一；管理权限过于集中，条块分割；分配上“吃大锅饭”，平均主义严重。在政治体制方面，党政不分；民主制度不健全，法制不完备；机构重叠臃肿，职责不分；领导制度中权力过分集中，家长制等现象普遍存在。这些弊端和缺陷，压制了各企业单位和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妨碍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因此，必须进行全面的改革，消除这种种弊端和缺陷，才有可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几年来，党中央在吸取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已经进行了一系列有深远意义的改革。特别是农村实行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冲破了长期以集中劳动、集中经营和评工记